



頭條

◆ 藍宇喬
匯力顧問及
資源服務網絡總監

香港回歸二十週年

向新任特首就未來安老服務政策進言

九七年政府特成立安老事務委員會，提出安老服務施政以「老有所養，老有所屬，老有所為」為目標。回顧過去二十年香港安老服務的發展，安老政策必然是歷任行政首長施政重要一環；長者服務為增長最多之福利服務，長者服務政策備受公眾關注，多番引起公眾討論，促使部份政策推出或改變，但至今政府仍未能提出具體服務規劃和長遠政策。二十年來這些政策是新猷或惡政，本文會從服務使用者角度分析。

回歸後長者之 服務發展及政策分析

在「老有所養」方面，政府雖已預留 500 億設立基金針對長者生活保障，並發展長者生活津貼計劃、社會保障內地養老計劃、增加高齡津貼和安老按揭計劃等；根據樂施會二零一六年報告顯示，65 歲或以上貧窮長者達 33 萬，是過去五年新高，佔三份一長者人口，政府未能就長者貧窮提出具體解決方案。

政府對退休保障政策多番迴避，終在一五年諮詢公眾並於翌年公佈結果，諮詢中提出政府應採納「有經濟需要」或「不論貧富」原則，而在諮詢意見中，有較多傾向支持「不論貧富」原則，但政府只採納提高「長生津」資產上限及提高津貼水平的意見。

一七年施政報告放寬「長生津」資產上限和增加高額援助，並讓「長生津」受惠人免費使用公立醫院及診所服務。政府終取消綜援長者的親屬需提交「經濟狀況聲明」的規定，改善標籤效應，但領取長者綜援年齡卻由 60 歲提高至 65 歲，令 60-64 歲的長者的每月標準金額減少約 \$1000，亦不能領取各項老年補助金。

在新特首候任期間，不少市民談及長者以「執紙皮」謀生而險被控告的個案，如何讓長者老有所依，香

港仍須非常努力。

在「老有所屬」方面，政府只着重發展長期照顧服務，推出安老服務統一評估、院舍轉為長期護理宿位、安居樂計劃、家居護理服務、公開競投院舍、醫療計劃、牙科計劃、社區照顧及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等，而服務券當中涉及的服務質素、資產審查、個案管理等問題未解決，但政府新服務資源已全面市場化；政府在服務券同時引入經濟水平非赤貧者減少每月個人資助額，變相改變長者福利資助制度，令中產長者面對嚴峻的長壽風險。

過去二十年政府對「輕度受損長者」增加家居服務名額及提高資助額均斤斤計較，「關愛基金」曾推行試驗計劃，在沒有足夠資源下草草收場，一七年「關愛基金」打算將服務「券」化，長者擔心是政府削減資源警號。

至於「老有所為」，政府多年來透過安老事務委員會發展健康樂頤年，積極樂頤年及長者學苑計劃；在推行長者友善社區方面，政府在一六年增設設施，項目零碎，只從設施建設長者友善社區，卻忽略了長者參與政策。而長者社區支援服務包括長者中心等均十多年未有檢視發展。

安老服務規劃方面，政府在一五年外判安委會再外判香港大學作規劃研究；安委會在一七年六月為報告拍板，讓新任政府上馬執行新規劃。在報告中最受關注的是「需求規劃指標」低於實際水平亦低於國際的規劃，令人擔心未來長者會得不到安老服務，亦影響將來在用地及人手的規劃。而更具爭議的是報告提出每年需求減少 1% 的政策目標，為安老服務資源把關。

就未來安老服務政策 向新任特首進言

新任特首林鄭月娥女士在今年七

月一日履新，長者翹首以待新政府推行切合長者需要的服務，並為安老服務政策訂出規劃。

林太在她競選政綱指出「長者為今日香港的繁榮作出了重大貢獻。人口老齡化不應被視為威脅公共財政的問題……」。其相關政綱包括每年公佈香港貧窮情況及改善「長生津」的措施。她提出繼續推行「服務券試驗計劃」，並提升私營安老機構服務質素。她會支援「健康樂頤年」，增建長者服務社區中心。

林太的政綱，仍集中在經濟及照顧方面作少修少補，未見全面規劃的向度，而長者發展、教育及參與等政策實際行動欠奉。值得留意的新猷是加強善終服務，研究修訂相關法規，這是業界多年的期盼。新任政府

多為前政府官員，魄力及視野令公眾存疑，但新任勞福局長羅致光博士來自專上教育界，並多次出任政府安老政策研究顧問，包括「安老服務規劃」及出任政府關愛基金執行委員會主席，他如何發展及規劃長者政策綱領，相信公眾正拭目以待。

香港是國際都會，老年退休保障是國際認受的基本人權，因此應以全民共享，不設資產審查為基礎去訂定，特首應尊重民意在任內落實全民退休保障安排。參考聯合國「長者觀點主流化」行動，行政長官

對安老政策應採取策略，包括要求各政策局搜集長者數據，並定期向長者及相關組織收集意見；在財務科設立長者辦公室，在財政預算中回應長者提出的關注，重新檢視安老服務規劃，加強長者及各持份者參與，並透過新猷，提升長者的參與，包括在屋村管理委員會長者代表表達對設施或措施的意見；在區議會長者事務小組，長者參與討論地區事務及資源分配；在安老事務委員會，定期表達長者意見及訴求。

林太政綱提出「長者需要不應是一個社會問題」，社會政策配套不到他們的需要，才是社會問題，未來長者的服務不應限於經濟及照顧，發展、教育和參與是負責任及有遠見的行政長官必須考慮的議題。



◆ 巧 竹